

股份简称：欣易晨

股份代码：430750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欣易晨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欣易晨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3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3月24日上午9: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寇志东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5票，其中同意票为5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5 票，其中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5 票，其中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5 票，其中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5 票，其中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6、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租赁，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寇志东将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5 号 10 号楼 1002 号、1003 号的房屋租给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欣易晨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用于经营办公。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4 票，其中同意票为 4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关联董事寇志东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5 票，其中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 9:00 在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5 号新起点嘉园 10 号楼 1003 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5 票，其中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北京欣易晨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欣易晨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03 月 28 日